

博罗县横河镇嶂背畚族村村庄规划 (2021-2035 年)

(公示稿)

博罗县横河镇人民政府
惠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一条 规划目的	1
第二条 规划范围与期限	1
第三条 规划实施	1
第二章 “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典型村培育	2
第四条 典型村培育目标	2
第五条 重点工作任务	2
第六条 乡美路径规划	3
第三章 村庄发展目标	4
第七条 目标定位	4
第八条 指标控制	4
第九条 村庄发展规模	5
第四章 国土空间管控边界	6
第十条 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6
第十一条 生态保护红线	7
第十二条 生态公益林	7
第十三条 城市四线管控	7
第十四条 线性工程沿线管控	7
第五章 村庄建设边界划定与空间布局优化	8
第十五条 村庄建设边界划定	8
第十六条 城乡空间布局优化	9
第六章 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	11
第十七条 道路交通规划	11
第十八条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11
第十九条 市政公用设施规划	12
第七章 产业发展与乡村振兴	15

第二十条 产业发展目标	15
第二十一条 产业发展布局	15
第八章 历史文化遗产与保护	16
第二十二条 村庄历史文化资源目录	16
第二十三条 村庄历史文化保护要求	16
第九章 村庄设计指引	17
第二十四条 整体空间格局引导	17
第二十五条 大地景观风貌引导	17
第二十六条 空间设计引导	17
第二十七条 农村建筑设计引导	17
第二十八条 农业设施风貌引导	17
第十章 村庄安全与防灾减灾	19
第二十九条 防洪规划	19
第三十条 地质灾害防治	19
第三十一条 抗震规划	19
第三十二条 消防规划	19
第三十三条 灾害避难空间布置	19
第十一章 近期实施计划	20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规划目的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工作部署，加快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特编制本规划，为村庄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提供法定依据。

第二条 规划范围与期限

本次规划范围为漳背畲族村行政村域范围，总用地面积约 422.05 公顷，漳背畲族村下辖新屋、大板田、新塘共 3 个村民小组。

注：大板田小组位于西群村东北侧和西角村西侧，新屋小组位于西角村东侧，均位于漳背村行政村域范围以外，本次规划结合漳背村的实际需求，对该部分用地进行优化调整，并将调整后方案落实到相应村庄的规划中。

规划期限与《博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保持一致，为 2021-2035 年，其中近期末至 2025 年。

第三条 规划实施

本文件未包括的内容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惠州市和博罗县的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及相关政策的有关规定。任何针对本文件中规定内容进行的修改，必须符合相关程序的规定。

第二章 “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 典型村培育

第四条 典型村培育目标

遵循策划、设计、规划、实施建设步骤，推进有一个适用的村庄建设规划、有一个美观的进村标识、有一条美丽的村道、有一片美丽的田园、有一条美丽景观林带、有一个休闲“小公园”、有一片岭南风貌民居、有一个干净整洁的卫生环境、有一个主导特色产业（或产业带）、有一个强有力的党组织的“十个一”的标准。创建美丽乡村示范类型，具体方向：依托环罗浮山旅游景区的优势，采取村企合作的方式打造民宿加旅游创新模式推进新农村建设，起到 2024 村经济创收村民就业带动作用，共同助推乡村振兴，确保到年底初步完成重点提升村培育工作，基本建成“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重点提升村。

第五条 重点工作任务

按照“四个基础条件、七方面主要任务、八项负面清单”的要求，嶂背畚族村计划实施 5 个子项目，涉及乡风文明、基础设施补短板和产业发展三种类型。详见下表。

博罗县横河镇嶂背畚族村拟建设项目库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1	产业发展	嶂背畚族村腊味加工厂	以企业和村委、村民成立联合社，在老嶂背新建一个腊味厂，制作腊肠、腊肉腊鸭、腊鱼等腊味农产品，通过自养方式及向农民收购农产品，增加村集体收入和村民收入。
2	基础设施补短板	嶂背畚族村文化广场	对嶂背畚族村综合大楼前面占地 1000 平方米的空地进行硬底化，建设集文化、休闲、教育、运动等功能于

			一体的广场。
3	基础设施 补短板	漳背畲族村停车场项目	对漳背金族村新屋小组屋后占地 3000 多平方米的竹林进行清理改造，建成约 50 个停车位的生态停车场，用草坪砖铺设地面，并用原来的部分竹子及合理栽植的绿化植物自然划分车位间隔，形成绿荫覆盖，提升景观品质，将停车空间与园林绿化有机结合，建成有绿道与人行道相问、公园式的生态停车场。
4	基础设施 补短板	漳背畲族农村风貌提升工程	对漳背畲族村大板田小组和新塘小约进行农房风貌提升、改造。
5	乡风文明 类	漳背畲族村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对漳背畲族村 3 个小组主干道两旁的房子打造美丽庭院，在门前硬底化或铺地砖、种植花卉、树木等绿植。

第六条 乡美路径规划

为展示漳背畲族村和美乡村的风貌，规划以村内主要村道为游览路径，重点串联起规划漳背畲族村文化广场、漳背畲族文化传承馆等特色节点，形成一条可集中反映重点提升村创建成效的乡美路径。

第三章 村庄发展目标

第七条 目标定位

嶂背畬族村为特色保护类村庄。规划立足嶂背畬族村独特的畬族传统特色文化资源以及自然生态格局，依托毗邻罗浮山国家 5A 级景区、“环两山”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等发展优势，以生态农业种植为基础，积极发展以畬族传统文化为 IP 的相关旅游产业，将嶂背畬族村打造成为生态优先、产业繁荣、文化氛围浓厚的民族文旅示范村。

第八条 指标控制

规划期末耕地保有量 4.42 公顷，对比基期年保持不变；规划耕地面积减少至 4.46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4.42 公顷，对比基期年保持不变；村庄建设用地规模 2.12 公顷，增加 0.36 公顷，主要村庄建设用地纳入村庄开发边界。新增宅基地用地面积控制在 120 平方米以内。详见下表。

规划指标体系表

规划指标	单位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变化量	属性
耕地保有量	公顷	4.42	4.42	0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4.42	4.42	0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0	0	0	约束性
林地保有量	公顷	382.23	382.21	-0.02	预期性
建设用地总规模	公顷	1.8	2.16	0.36	预期性
村庄建设用地规模	公顷	1.76	2.12	0.36	约束性
村庄居住用地规模	公顷	1.6	1.68	0.08	预期性
户籍人口数量	人	161	168	8	预期性
户数	户	41	47	6	预期性

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米/人	109.32	126.19	16.87	预期性
新增宅基地户均面积	平方米/户	120	120	0	预期性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公顷	0	0.16	0.16	预期性
现状耕地	公顷	4.48	4.46	-0.02	预期性

注：1. 规划基期年为 2021 年，规划目标年为 2035 年；

2. 村庄居住用地规模为《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中 0703 农村宅基地和 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之和。

第九条 村庄发展规模

1、人口规模预测

预测近期（2025 年），漳背畲族村户数 145 户，户籍人口规模约 567 人；远期（2035 年），户数 164 户，户籍人口规模约 590 人。

2、建设用地规模控制

至 2035 年，漳背畲族村内不涉及城镇建设用地；村庄建设用地控制为 2.12 公顷，对比基期年增加约 0.36 公顷。

第四章 国土空间管控边界

第十条 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1、耕地保护目标

根据《博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樟背畲族村的耕地保护目标为 4.42 公顷。

2、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根据《博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樟背畲族村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约 4.42 公顷。管控要求如下：

（1）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永久基本农田内存在的非农建设用地或者其他零星农用地，应当优先整理、复垦为耕地。禁止通过擅自调整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等方式规避永久基本农田农用地转用或者土地征收的审批。

（2）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进行非农建设，禁止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建房、建窑、建坟、挖砂、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

（3）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开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需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涉及农用

地专用或者征收土地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

第十一条 生态保护红线

经核实，漳背畲族村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第十二条 生态公益林

经核实，村庄范围内涉及生态公益林面积约 210.88 公顷。

第十三条 城市四线管控

村内不涉及城市黄线、绿线、紫线和蓝线。

第十四条 线性工程沿线管控

1、道路沿线管控

落实村庄主要道路两侧 2 米管控范围。

2、市政廊道管控

预留规划 500kV 高压走廊（乌东德至从西线路、乌东德至博罗线路），单侧安全距离为 35 米。

第五章 村庄建设边界划定与空间布局优化

第十五条 村庄建设边界划定

1、村庄发展需求

(1) 村民建房

规划新增 24 处宅基地，其中，近期 5 处、远期 19 处，用于保障村民建房需求。规划新增宅基地均在村庄建设用地范围内解决，新增宅基地需严格落实不大于 120 平方米/户。

(2) 产业发展

规划落实漳背畲族村腊味加工厂建设项目建设，位于新塘村小组，用地面积约 1208 m²。（根据村委使用需要，该用地近期拟用于腊味加工厂使用，远期拟用于文旅项目建设，因此用地性质按照商业用地管控。）

2、村庄建设边界优化

以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数据“203”范围为基础，依次扣除“203”范围内的现状建设用地、批而未用、城镇开发边界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构建新区、使用权发证数据，并结合建设情况、权属、意愿，逐村判断存量规模地块建设条件，确定村庄建设总规模 2.120 公顷，作为本次规划的村庄建设用地规模。

本次规划结合实地情况，根据村内统筹，腾挪调出用地面积为

0.148 公顷，用于保障 2 处宅基地、1 处商业用地。（规划腾挪西群村漳背村权属用地共 0.092 公顷，用于保障 4 处宅基地；规划腾挪西角村漳背村权属用地共 0.042 公顷，用于保障 7 处宅基地。上述调整内容已与在编的村庄规划方案进行衔接，并落实到相应规划中。）各
项目用地需保障规模情况如下：

项目规模保障统计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新增规模（公顷）	备注
宅基地	新塘小组宅基地	0.028	—
	大板田小组宅基地	—	—
	新屋小组宅基地	—	—
宅基地用地需求小计		0.028	—
商业用地	漳背畲族村腊味加工厂	0.120	—
商业用地小计		0.120	—
合计		0.148	—

第十六条 城乡空间布局优化

1、城镇空间

至 2035 年，漳背畲族村不涉及城镇空间。

2、村庄空间

村庄空间包括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和生活空间，规划结合村庄发展需求，对村庄空间进行优化调整。其中，

农业空间：面积约 37.68 公顷，其中，耕地约 4.46 公顷，园地约 30.21 公顷，草地约 0.01 公顷，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约 0.94 公顷，其他地类约 2.06 公顷。至 2035 年，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 4.42 公顷。

生态空间：面积约 **382.21** 公顷，均为林地。

生活空间：面积约 **2.16** 公顷，进一步集中布局。其中，农村宅基地约 **1.68** 公顷、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约 **0.16** 公顷、商业服务业用地约 **0.11** 公顷、物流仓储用地约 **0.06** 公顷。详见下表。

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地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 内面积 增减
			面积 (公顷)	比重 (%)	面积 (公顷)	比重 (%)	
耕地			4.48	1.06	4.46	1.06	-0.02
园地			29.96	7.10	30.21	7.16	0.24
林地			382.23	90.57	382.21	90.56	-0.02
草地			0.04	0.01	0.01	0.00	-0.03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1.03	0.24	0.94	0.22	-0.09
城乡建设用地	村庄 建设 用地	农村宅基地	1.60	0.38	1.68	0.40	0.09
		农村社区服务设 施用地	0.00	0.00	0.16	0.04	0.16
		商业服务业用地	0.10	0.02	0.22	0.05	0.12
		物流仓储用地	0.06	0.02	0.06	0.02	0.00
		小计	1.76	0.42	2.12	0.50	0.37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公路用地	0.04	0.01	0.04	0.01	0.00
陆地水域		坑塘水面	2.51	0.59	2.06	0.49	-0.45
总用地面积			422.05	100.00	422.05	100.00	0.00

第六章 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

第十七条 道路交通规划

1、区域交通

衔接《博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等上位规划中道路交通规划，预留增紫高速通道，将升级改扩建乡道 Y494 为县道 HZ039。

2、村庄内部道路规划

构建“村主路-村庄支路-村庄巷道”交通结构。其中，

村庄主路：乡道 Y494，规划落实《博罗县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2020-2035 年）》，升级改扩建乡道 Y494 为县道 HZ039，规划道路宽度约 16-26 米。

村庄支路：为村内各小组内的分流道路，道路宽度不超过 6 米。

村庄巷道：为村内小巷，入户路宽度不超过 3 米。

3、交通设施规划

规划增设停车场 1 处，位于新屋小组。

第十八条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规划保留现状 10 处公共服务设施，并结合村庄需求完善村庄各类设施配置，规划新增新屋停车场、新屋室外健身场所等 2 处设施。

第十九条 市政公用设施规划

1、给水工程规划

(1) 用水量预测

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第3部分：生活》(DB44/T 1461.3-2021)，
樟背畲族村人均综合生活用水量采用 200 L/人·天，其他公共建筑、
绿化、管网漏失水量按上述用水量的 20%计算。按照规划目标年全村
人口 590 人，预测樟背畲族村的居民生活用水量为 141.6 立方米/天。

(2) 水源及管网规划

规划村域常规水源为横河（沙河支流），应急备用水源为鸡鹅坑
水库，用水来自惠和自来水厂，现状实际供水量 0.12 万立方米/日，
远期达到设计规模 0.8 万立方米/日。

本次规划主要完善村域北部给水支管，并结合西群村及西角村规
完善大板田贺新屋村小组给水支管。

2、污水工程规划

(1) 污水量预测

规划期末樟背畲族村人口数为 590 人，预测生活污水量按用水量
的 80%计算，地下水渗入量为污水量的 10%，计算得樟背畲族村农村
污水处理规模为 113.3 吨/天。

(2) 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规划

嶂背畲族村现有 2 处污水处理设施，分别位于新塘和新屋小组，规划新增 1 处大板田污水处理设施，建议完善村内污水干管及支管，待横河污水处理厂扩建完成后，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3、雨水工程规划

根据地形地势特点，采取重力流的排放方式，坡度尽量与道路坡度一致，规划建议在完善村内道路硬底化同时增设雨水干管及支管，雨水收集后就近排入各村小组的风水塘、鱼塘、河道中。

4、电力工程规划

规划嶂背畲族村电力电源为现状 110kV 横河变电站，电力线路已覆盖村域，规划加快村内电网升级改造，提高供电质量和可靠性。

5、通信工程规划

规划加快建设村内光纤网络，推进光纤到户，促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6、燃气工程规划

规划近期村民用气为瓶装液化石油气，待燃气管网完善后，逐步提高管道燃气使用比例。

7、环卫工程

规划新增 1 处公共厕所，升级 4 处垃圾收集点为垃圾分类点。

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公用设施配置详见下表。

基础设施配置一览表

类型		名称	数量	说明	备注
公共服务设施	行政管理	党群服务中心 (村委会)	1	位于新屋小组中部	现状保留
	文化娱乐	文化传承馆	1	位于漳背畲族小学东北侧	规划新增
		农家书屋	1	位于新屋小组中部	现状保留
	医疗卫生	村卫生站	1	位于漳背村村委会西南侧	现状保留
	体育健身	新屋室外健身 场所	1	位于新屋村小组	规划新增
	教育设施	漳背畲族小学	1	位于西角村东侧,漳背村委会西北 侧	现状保留
	公园广场	文化广场	1	位于漳背村委会西侧	现状保留
	商业服务	便利店	3	位于西角村东侧,沿 Y494 乡道	现状保留
	交通设施	公交候车厅	1	位于漳背村南侧,新塘小组东南侧	现状保留
		大板田停车场	1	位于西群村北侧,大板田小组中部	现状保留
		新屋停车场	1	位于新屋村小组	规划新增
	小计		13	—	—
市政基础设施	供水设施	蓄水池	1	位于新塘村小组	现状保留
	电力设施	变压器	3	新塘 1 处、大板田 1 处、新屋 1 处	现状保留
	污水设施	农村生活污水 处理设施	2	新塘 1 处、新屋 1 处	现状保留
			1	大板田 1 处	规划新增
	电信设施	5G 通信基站	1	新屋 1 处	现状保留
	环卫设施	公共厕所	1	新屋 1 处	规划新增
		垃圾收集点	4	新塘 1 处、大板田 1 处、新屋 2 处	现状保留
	小计		13	—	—

第七章 产业发展与乡村振兴

第二十条 产业发展目标

依托漳背畬族村水稻、茶叶等特色种植产业和优越的自然山林资源，重点发展生态农庄、畬族特色文旅等项目，提升住宿、餐饮、休闲娱乐设施，打造乡村旅游示范点。

第二十一条 产业发展布局

规划通过“精准落地+需求台账”方式，保障 1 项产业设施建设，为漳背畬族村腊味加工厂项目。

第八章 历史文化遗产与保护

第二十二条 村庄历史文化资源目录

规划保护名录主要为村内 3 处传统风貌建筑。3 处传统风貌建筑均为大门（当地对祠堂的俗称），分别为新塘大门、大板田大门、新屋大门。

第二十三条 村庄历史文化保护要求

将 3 处村内文化价值较高的建筑划入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保护范围划定如下：文化价值较高的建筑以建筑主体界线外扩 5 米划定保护范围。详见下表。

村庄历史文化资源管控一览表

类型	名称	保护范围
传统风貌建筑	新塘大门、大板田大门、新屋大门	主体建筑周边 5 米范围

第九章 村庄设计指引

第二十四条 整体空间格局引导

嶂背畬族村属于坡地型村庄，需维系周边的山林植被、梯田等自然环境；充分利用现有地形地貌，呈立体的带状、团状退台式布局；村道应顺应等高线形成盘山路，沿坡地上下的巷道可用台阶形式连接；新建建筑应延续现有肌理格局，体量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

第二十五条 大地景观风貌引导

大地景观应与环境、农业生产、村落风貌相协调。嶂背畬族村应依托“山水林田”等自然生态资源，整体塑造大地景观，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形成连线成片的大地景观特色。

第二十六条 空间设计引导

嶂背畬族村对现有空间进行提档升级时，要充分体现当地的历史文化内涵，与当地的乡土文化和特色主题相关，应使用乡土植物、乡土构件等有本地文化内涵的材料和工艺，进行景观提升。同时完善树池、座椅、健身设施、分类垃圾箱、标志牌和引导牌等设施配套。

第二十七条 农村建筑设计引导

新建建筑应顺应整体肌理布局，不宜散点布局。嶂背畬族村建筑主要有农房、公共建筑和产业建筑三大类型，整体的建筑风格应以畬族少数民族特色为主。建筑的改造、新建应在村庄建设边界内进行，

建筑风貌、高度延续原有村落的空间格局和相关要求。建筑材料优先选用乡土建材，保留地方特色；鼓励传统建筑采用少数民族传统样式、传统工艺建造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其中：

（1）新建农村住宅应严格按照“建新拆旧”要求，将原宅基地交还村集体。新批准宅基地面积标准为：每处宅基地面积为 120 平方米以下；建筑层数不超过 5 层，首层层高不宜高于 4.5 米，建筑高度不超过 16.5 米。风格上以畲族少数民族特色风格为主。

（2）公共建筑主要包括村委会、卫生站、祠堂、仓库、活动中心等。改建和新建应符合传统风貌要求，宜选取蓝色、白色、灰色等自然材质为主，高度不应超过 20 米，同时应进一步保护畲族少数民族传统风貌建筑。

（3）产业建筑风貌和高度应与周边农房、公共建筑相协调，新建产业建筑高度不应超过 20 米。如因产业发展需求，高度等指标有所突破，则以“一事一议”的方式论证并经过村民同意。

第二十八条 农业设施风貌引导

农业设施主要包括管理用房、农业大棚、养殖场等。应保持农业设施整洁的干净整洁，对存在安全隐患且外表破烂不堪的农业设施进行维护整改。新建农业设施在满足功能的前提下，设施的高度和色调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第十章 村庄安全与防灾减灾

第二十九条 防洪规划

排涝标准采用 10 年一遇最大 24 小时暴雨产生的径流量 1 天排干并控制围内最高水位。

第三十条 地质灾害防治

对可能导致地质灾害发生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前必须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第三十一条 抗震规划

规划抗震按基本烈度 6 度设防，学校等公共建筑不应小于 7 度。

第三十二条 消防规划

横河镇专职消防队距离村域约 6 公里，可满足本村的消防服务需求。村内应配备义务消防队和消防水池，做好防范措施。农房建设和各类设施建设应严格控制消防防火间距，严格执行国家相应消防法规，保证消防通道畅通。

第三十三条 灾害避难空间布置

规划在村委会设置应急指挥中心，利用小学、广场、篮球场等场地，作为主要避难场所并设置明显标志。利用主要村道作为疏散通道。同时加大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工作力度，提升村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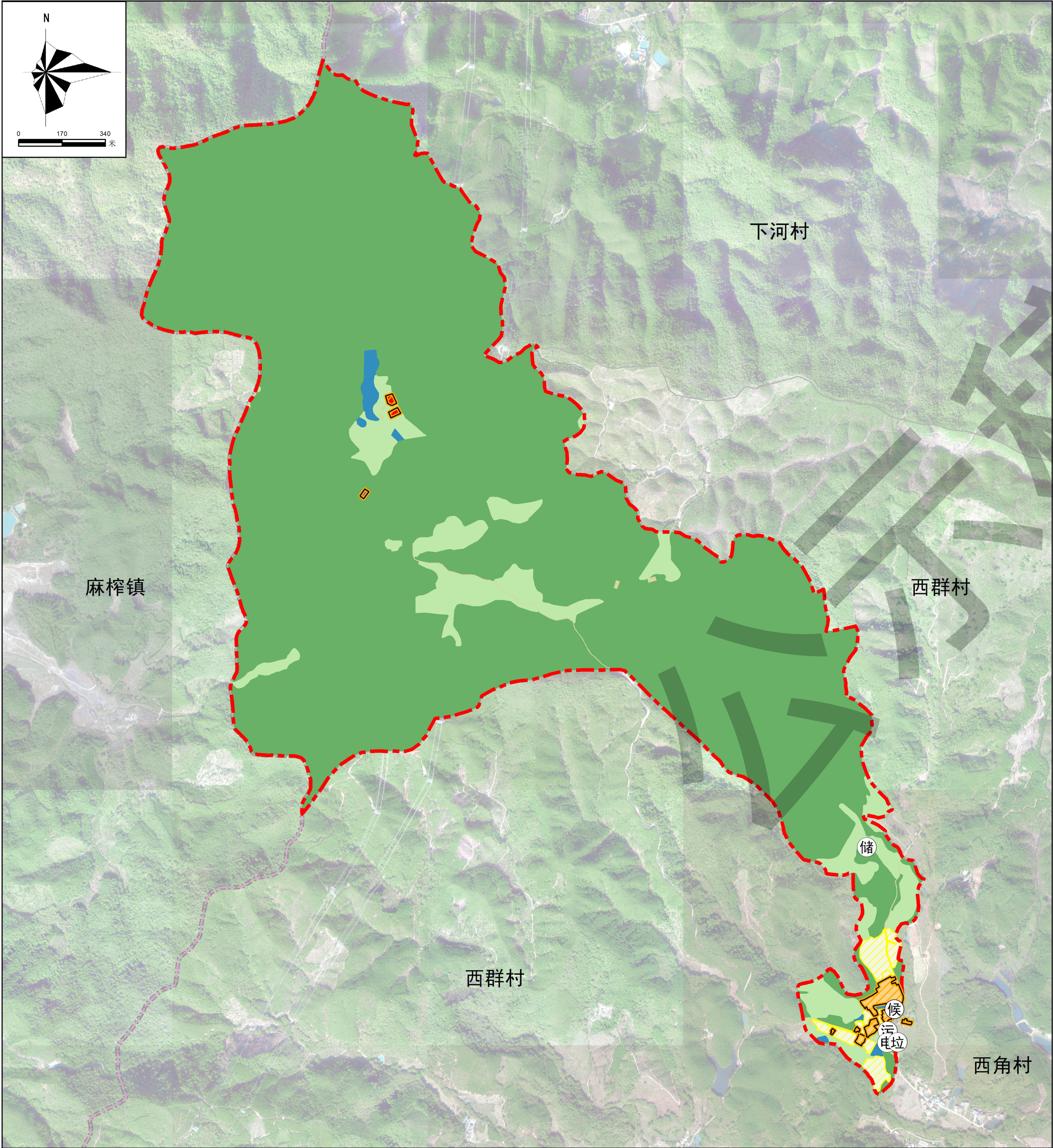
第十一章 近期实施计划

结合《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粤发办〔2018〕16号）、《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发办〔2018〕21号）以及《广东省“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典型村评价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等相关文件要求，到2025年，樟背畲族村建设涉及产业发展、基础设施补短板、宅基地建设等3个方面，合计项目共5项，5户宅基地，预计项目投资金额为1205万元（不含宅基地建设）。详见下表。

近期实施项目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空间位置	用地面积（平方米）	用地规模来源	资金规模（万元）	筹措方式	责任主体	协作部门	建设方式	备注
1	基础设施补短板	樟背畲族村文化广场	新屋小组	1000	——	255	上级资金及镇自筹	镇政府	村委	总承包	——
2		樟背畲族村停车场项目	新屋小组	——	——	200	上级资金及镇自筹	镇政府	村委	总承包	50个
3		樟背畲族农村风貌提升工程	樟背村	——	——	500	上级资金及镇自筹	镇政府	村委	总承包	——
4		樟背畲族村道路建设工程	新屋小组	——	——	——	上级资金及镇自筹	镇政府	村委	总承包	——

5	乡风文明	漳背畬族村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漳背村	——	——	150	上级资金及镇自筹	镇政府	村委	总承包	——
6	产业发展类	漳背畬族村腊味加工厂建设项目	新塘小组	——	——	100	上级资金及镇自筹	镇政府	村委	总承包	——
7	宅基地建设	近期新增宅基地（4处）	漳背村	——	原地使用	——	村民自筹	村民	村委	总承包	——
8		近期新增宅基地（1处）	新屋小组	——	调入规模	——	村民自筹	村民	村委	总承包	——
总计						1205					



图例

行政界线	用地类型	规划控制线	基础及公共服务设施
--- 县、区、旗、县级市界	01 耕地	1202 公路用地	★ 党群服务中心
--- 乡、镇、街道界	02 园地	1704 坑塘水面	① 卫生站
--- 村、社区界	03 林地		② 小学
▭ 嶂背村界	04 草地	▭ 永久基本农田	③ 小学
	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村庄建设用地	④ 卫生站
	0703 农村宅基地	▭ 村庄建设边界	⑤ 小学
	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⑥ 卫生站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⑦ 小学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⑧ 卫生站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⑨ 小学
Ⓔ 现状设施			⑩ 卫生站

规划目标表

规划指标	单位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变化量	属性
耕地保有量	公顷	4.42	4.42	0.00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4.42	4.42	0.00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0.00	0.00	0.00	约束性
林地保有量	公顷	382.23	382.21	-0.02	预期性
建设用地总规模	公顷	1.80	2.16	0.36	约束性
村庄建设用地规模	公顷	1.76	2.12	0.36	约束性
村庄居住用地规模	公顷	1.60	1.68	0.08	预期性
户籍人口数量	人	161.00	168.00	7.00	预期性
户数	户	41.00	47.00	6.00	预期性
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米/人	109.32	126.19	16.87	预期性
新增宅基地户均面积	平方米/户	120.00	120.00	0.00	预期性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公顷	0.00	0.16	0.16	预期性
现状耕地	公顷	4.48	4.46	-0.02	预期性

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规划用地汇总表							
地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内面积增减
			面积(公顷)	比重(%)	面积(公顷)	比重(%)	
耕地			4.48	1.06	4.46	1.06	-0.02
园地			29.96	7.10	30.21	7.16	0.24
林地			382.23	90.57	382.21	90.56	-0.02
草地			0.04	0.01	0.01	0.00	-0.03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1.03	0.24	0.94	0.22	-0.09
城乡建设用地	村庄建设用地	农村宅基地	1.60	0.38	1.68	0.40	0.09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00	0.00	0.16	0.04	0.16
		商业服务业用地	0.10	0.02	0.22	0.05	0.12
		物流仓储用地	0.06	0.02	0.06	0.02	0.00
		小计	1.76	0.42	2.12	0.50	0.37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公路用地	0.04	0.01	0.04	0.01	0.00
陆地水域		坑塘水面	2.51	0.59	2.06	0.49	-0.45
总用地面积			422.05	100.00	422.05	100.00	0.00